泉丰泉办〔2022〕106号

丰泽区人民政府泉秀街道办事处

关于下达2022年安全生产工作目标责任的通知

各社区居委会，机关各部门：

为进一步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有效预防和遏制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持续推进全街道安全生产与消防工作形势总体稳定向好，现将2022年度安全生产与消防工作目标责任下达给你们，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认真组织实施。各社区居委会，机关各部门要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与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切实加强对安全生产工作的组织领导，认真抓好各项工作落实。要在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前两年工作的基础上，结合安全生产标准化提升专项行动，落实生产经营单位监管责任，持续滚动排查整治安全风险和隐患，强化重大安全风险排查管控；常态化开展安全生产执法年活动，突出非事故预防性处罚，强化安全生产领域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两法”衔接，同步做好典型执法案例报送工作；加强应急管理和应急物资储备，强化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全力打造安全生产工作“升级版”。要深入学习贯彻《地方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要求，结合年度安全生产目标责任和工作实际，进一步细化分解指标任务，认真研究具体落实措施，确保目标责任落实到位。

二、切实增强实效。各社区居委会，机关各部门要加强对安全生产工作的调查研究，认真分析研判安全生产形势，下大力气解决安全生产领域重点突出问题。要坚持问题导向，对重点行业领域存在的突出问题进行梳理，并提出解决问题的具体措施，切实把工作做细做实，从上到下推动问题解决。要加大安全生产工作保障力度，进一步充实安全监管力量，加大安全生产投入，加强安全生产监管信息化建设，促进安全生产水平整体提升。要增强安全生产监管工作实效，敢于动真碰硬，不走过场，并切实抓好安全生产巡查、考核、督查、督导发现问题的整改落实，确保问题隐患清零，有效防范生产安全事故发生。

三、严格考核奖惩。街道要综合运用专项督查、考核考察、警示通报、约谈、挂牌督办等措施，强化安全生产目标责任的督促落实。对工作不落实、事故多发或超过控制目标进度的，要及时进行提示告知和警示通报；对履职不到位、责任制不落实引发生产安全责任事故的，要依法依规追究相关责任单位和责任人的责任。街道每年将对各责任单位组织开展年度考核，对年度安全生产目标责任考评先进集体和个人将进行通报、奖励。

附件：1.2022年丰泽区泉秀街道成洲社区居委会安全生产与消防工作目标责任书

2.2022年丰泽区泉秀街道新秀社区居委会安全生产与消防工作目标责任书

3.2022年丰泽区泉秀街道泉淮社区居委会安全生产与消防工作目标责任书

4.2022年丰泽区泉秀街道灯洲社区居委会安全生产与消防工作目标责任书

5.2022年丰泽区泉秀街道灯星社区居委会安全生产与消防工作目标责任书

6.2022年丰泽区泉秀街道华丰社区居委会安全生产与消防工作目标责任书

7.2022年丰泽区泉秀街道沉洲社区居委会安全生产与消防工作目标责任书

丰泽区人民政府泉秀街道办事处

2022年11月28日

附件1

2022年丰泽区泉秀街道成洲社区

安全生产工作目标责任书

一、贯彻执行《进一步明确安全生产监管职责构建安全生产长效机制的意见》，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和“谁主管谁负责”“谁审批谁负责”的要求，推动制订社区两委成员安全生产“职责清单”和年度“工作清单”，进一步明确社区两委班子成员的安全生产责任，逐条逐项细化安全生产权力和责任清单，建立权界清晰、分工合理、追责有据的安全生产监管责任体系。

二、持续贯彻落实《中共泉州市丰泽区委泉州市丰泽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丰泽区贯彻落实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泉丰委〔2018〕12号）文件要求，严格按照重点任务分工和时间进度要求，持续督促抓好巩固提升，确保各项任务措施落地生根，形成长效机制。继续推进全国安全发展示范试点城市建设，推进城市安全发展；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加强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工作的意见〉的通知》（厅字〔2020〕3号）和省、市、区实施方案，落实《国务院安委会关于加强水上运输和渔业船舶安全风险防控工作的意见》（安委〔2021〕5号）和省、市、区实施意见，防范化解系统性安全风险；统筹加强安全监管力量，重点充实社区专职安全生产监管人员，保持相对稳定且100%持有社区安监员工作证上岗，落实监管经费、装备，完善覆盖所有社区和监管对象的网格化监督体系，依法依规开展安全生产检查工作。强化企事业单位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特种作业人员和其他从业人员的培训和考核，深入实施安全技能提升行动。

三、持续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将安全生产纳入社区中心组学习、宣传平台宣传工作重要内容，推动社区干部树牢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理念，大力推进安全发展。持续开展“八个一”活动，加强《安全生产法》等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精心组织开展2022年全国“安全生产月”系列活动，扎实推进安全宣传“五进”工作（进企业、进单位、进社区、进学校、进家庭），加强公众安全教育，普及安全生产知识、常识，提升全民安全素质和风险意识；加大安全生产正反面宣传力度，强化安全生产先进典型和经验做法宣传，广泛开展安全生产警示教育，定期曝光安全生产违法违规行为，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

四、全面实施安全生产标准化提升专项行动。在总结提炼2021年试点工作经验的基础上，全面铺开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提升专项行动，深化网格化监管，切实发挥网格员作用，持续滚动摸排辖区内生产经营单位情况，做到底数清、情况明，逐家对号入座入网入格，明确责任，建立健全“一企一册”基础档案。组织辖区企事业单位分类分级对标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提升工作，确保8月底基本完成企事业单位标准化创建的目标任务。督促企业主动录入和上传安全生产基本信息，深入开展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工作，基本实现所有企事业单位平台监管“全覆盖”；用好大数据、信息化手段，全程跟踪企业“三张清单”落实情况，并根据企业规模、固有风险、安全管理情况等，按照“红橙黄蓝”安全风险等级进行分级分类差异化监管，实现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治理、动态更新、严格管控，夯实安全生产基础。

 五、推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巩固提升。持续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动态更新“四个清单”，督促问题隐患整治，确保整改落实到位，形成闭环。精准实施“树典型、开小灶”治理，认真提炼，及时推广典型领域、标杆企业经验做法；同时，定期组织深入分析事故多发领域、突出风险叠加问题，找准问题症结，研究提出系统性、综合性的长效治理措施，实施“开小灶”整治，做到“整顿提升一批、查处严惩一批、关停取缔一批”，有效遏制各类事故发生。深入实施2022年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巩固提升工作要点，坚持重点攻坚与整体提升相结合，统筹推进各专题、专项整治任务，全面提炼总结工作经验，完成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成果汇编，巩固提升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成果，建立健全体制机制和政策措施，着力将安全生产重要理论和实践创新转化为长效机制，力争形成一套有本辖区特色、较为成熟定型的安全生产监管体系。

六、深入贯彻落实安全生产十五条硬措施。全面压紧压实安全生产责任，统筹做好经济发展、疫情防控和安全生产工作，扎实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全面结合省、市、区安委会工作要求和辖区实际，督促企业深入开展自查自纠，全面推动问题隐患立查立改、见底清零。依法加大对非法违法生产经营行为的惩治力度，严查违法分包转包和挂靠资质、事故瞒报谎报迟报漏报行为，完善隐患举报奖励、劳务派遣和灵活用工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七、督促指导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全面推进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建设，建立企业安全生产风险报告制度，规范企业安全风险辨识、评估、管控、报告工作，加强对本辖区企业双重预防机制建设及落实情况的执法检查。推动企业完善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加强安全生产诚信体系建设，落实国家安全生产“红黑名单”联合惩戒和联合激励机制，推广建立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承诺制度，以及安全生产“关注对象”“重点关注对象”制度，强化举报奖励，进一步推动企业自觉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以外卖配送、网约车、网络货运平台等为重点，推动落实互联网平台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保障从业人员合法劳动权益。

八、严格精准安全生产监管。严格履行安全生产监管工作，突出重点行业领域和重点地区，聚焦重点企业、重大隐患和第一责任人，开展安全监管检查，严查违法违规生产经营活动，及时提请区政府或区安委会集中挂牌一批重大隐患、严惩一批违法行为、取缔一批非法单位，倒逼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有效遏制事故发生。积极协同有关部门实施安全生产监督检查。

九、着力防控重点行业领域安全风险。加强城镇燃气、道路交通、建筑施工和房屋安全、消防安全、危险化学品、工贸、旅游等重点行业领域安全风险防控，按职责认真落实学校及周边环境治理工作，根据辖区实际情况持续深入抓好安全监管工作。深入实施《丰泽区城镇燃气安全排查整治工作实施方案》，全面摸清燃气安全底数，集中整治燃气安全突出问题；持续开展道路交通安全综合整治，健全道安组织机构和规章制度，积极配合道路交通部门开展工作，确保完成道路交通安全隐患路段整治。

十、持续推动领导挂钩安全生产重大问题。要对2020年来建立的区、街道、社区三级领导挂钩整治的重大安全生产问题进行全面梳理，整理完善整治内页资料，做好“回头看”检查，严防隐患问题“回潮”。2022年度再摸排一批本辖区重大安全生产问题，落实社区领导挂钩整治，并按任务要求筛选报送区级重大安全生产问题，推动安全生产重大问题（隐患）有效整改、重大风险有效管控。

十一、加强应急管理体系建设。强化预案体系建设，按要求编制修订应急预案，健全“预案库”；健全应急保障体系，充实完善“专家库”“队伍库”；加强应急管理和应急物资储备，提高应急处突保障能力。规范应急值班值守和信息报送，保障值班值守工作有序展开；建立健全协调联动机制，强化舆情监测和预警，及时有效处置突发事件；组织开展应急演练，提升应急救援能力和水平。

十二、强化落实安全生产社会化机制。按照《泉州市安委会关于印发泉州市推行安全生产社会化服务实施意见的通知》（泉安委〔2020〕16号）要求，鼓励企业聘请专家参与排查整治，引进安全生产技术服务机构，加强社会化服务经费保障，配合区直行业主管部门进一步在辖区危险化学品、交通运输、建筑施工、渔业生产等高危行业领域推行安全生产责任保险。

十三、落实地震预警有关工作。按照省、市、区三级确定的地震预警相关规划、任务要求，完成地震预警信息发布设施（预警液晶终端、广播系统等）的相关建设工作；切实落实经费，确保已建地震预警信息发布设施正常运行；地震预警信息发布设施的全年平均在线率在85%以上。

十四、做好汛期、强降雨、台风等重点防范期灾害防范工作。按照“政府统一领导、部门各负其责、社会广泛参与”的原则，建立以预防为主的地质灾害预警预报、监测巡查体系，形成组织健全、责任到人、全面覆盖的地质灾害群测群防网络。

十五、辖区各类伤亡事故死亡人数力争低于前三年平均值，坚决遏制较大事故发生，确保不发生重特大事故。

附件2

2022年丰泽区泉秀街道新秀社区居委会

安全生产工作目标责任书

一、贯彻执行《进一步明确安全生产监管职责构建安全生产长效机制的意见》，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和“谁主管谁负责”“谁审批谁负责”的要求，推动制订社区两委成员安全生产“职责清单”和年度“工作清单”，进一步明确社区两委班子成员的安全生产责任，逐条逐项细化安全生产权力和责任清单，建立权界清晰、分工合理、追责有据的安全生产监管责任体系。

二、持续贯彻落实《中共泉州市丰泽区委 泉州市丰泽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丰泽区贯彻落实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泉丰委〔2018〕12号）文件要求，严格按照重点任务分工和时间进度要求，持续督促抓好巩固提升，确保各项任务措施落地生根，形成长效机制。继续推进全国安全发展示范试点城市建设，推进城市安全发展；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加强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工作的意见〉的通知》（厅字〔2020〕3号）和省、市、区实施方案，落实省、市、区实施意见，防范化解系统性安全风险；统筹加强安全监管力量，重点充实社区专职安全生产监管人员，保持相对稳定且100%持有社区安监员工作证上岗，落实监管经费、装备，完善覆盖所有社区和监管对象的网格化监督体系，依法依规开展安全生产检查工作。强化企事业单位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特种作业人员和其他从业人员的培训和考核，深入实施安全技能提升行动。

三、持续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将安全生产纳入社区中心组学习、宣传平台宣传工作重要内容，推动社区干部树牢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理念，大力推进安全发展。持续开展“八个一”活动，加强《安全生产法》等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精心组织开展2022年全国“安全生产月”系列活动，扎实推进安全宣传“五进”工作（进企业、进单位、进社区、进学校、进家庭），加强公众安全教育，普及安全生产知识、常识，提升全民安全素质和风险意识；加大安全生产正反面宣传力度，强化安全生产先进典型和经验做法宣传，广泛开展安全生产警示教育，定期曝光安全生产违法违规行为，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

四、全面实施安全生产标准化提升专项行动。在总结提炼2021年试点工作经验的基础上，全面铺开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提升专项行动，深化网格化监管，切实发挥网格员作用，持续滚动摸排辖区内生产经营单位情况，做到底数清、情况明，逐家对号入座入网入格，明确责任，建立健全“一企一册”基础档案。组织辖区企事业单位分类分级对标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提升工作，确保8月底基本完成企事业单位标准化创建的目标任务。督促企业主动录入和上传安全生产基本信息，深入开展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工作，基本实现所有企事业单位平台监管“全覆盖”；用好大数据、信息化手段，全程跟踪企业“三张清单”落实情况，并根据企业规模、固有风险、安全管理情况等，按照“红橙黄蓝”安全风险等级进行分级分类差异化监管，实现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治理、动态更新、严格管控，夯实安全生产基础。

 五、推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巩固提升。持续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动态更新“四个清单”，督促问题隐患整治，确保整改落实到位，形成闭环。精准实施“树典型、开小灶”治理，认真提炼，及时推广典型领域、标杆企业经验做法；同时，定期组织深入分析事故多发领域、突出风险叠加问题，找准问题症结，研究提出系统性、综合性的长效治理措施，实施“开小灶”整治，做到“整顿提升一批、查处严惩一批、关停取缔一批”，有效遏制各类事故发生。深入实施2022年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巩固提升工作要点，坚持重点攻坚与整体提升相结合，统筹推进各专题、专项整治任务，全面提炼总结工作经验，完成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成果汇编，巩固提升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成果，建立健全体制机制和政策措施，着力将安全生产重要理论和实践创新转化为长效机制，力争形成一套有本辖区特色、较为成熟定型的安全生产监管体系。

六、深入贯彻落实安全生产十五条硬措施。全面压紧压实安全生产责任，统筹做好经济发展、疫情防控和安全生产工作，扎实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全面结合省、市、区安委会工作要求和辖区实际，督促企业深入开展自查自纠，全面推动问题隐患立查立改、见底清零。依法加大对非法违法生产经营行为的惩治力度，严查违法分包转包和挂靠资质、事故瞒报谎报迟报漏报行为，完善隐患举报奖励、劳务派遣和灵活用工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七、督促指导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全面推进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建设，建立企业安全生产风险报告制度，规范企业安全风险辨识、评估、管控、报告工作，加强对本辖区企业双重预防机制建设及落实情况的执法检查。推动企业完善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加强安全生产诚信体系建设，落实国家安全生产“红黑名单”联合惩戒和联合激励机制，推广建立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承诺制度，以及安全生产“关注对象”“重点关注对象”制度，强化举报奖励，进一步推动企业自觉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以外卖配送、网约车、网络货运平台等为重点，推动落实互联网平台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保障从业人员合法劳动权益。

八、严格精准安全生产监管。严格履行安全生产监管工作，突出重点行业领域和重点地区，聚焦重点企业、重大隐患和第一责任人，开展安全监管检查，严查违法违规生产经营活动，及时提请区政府或区安委会集中挂牌一批重大隐患、严惩一批违法行为、取缔一批非法单位，倒逼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有效遏制事故发生。积极协同有关部门实施安全生产监督检查。

九、着力防控重点行业领域安全风险。加强城镇燃气、道路交通、建筑施工和房屋安全、消防安全、危险化学品、工贸、旅游等重点行业领域安全风险防控，按职责认真落实学校及周边环境治理工作，根据辖区实际情况持续深入抓好安全监管工作。深入实施《丰泽区城镇燃气安全排查整治工作实施方案》，全面摸清燃气安全底数，集中整治燃气安全突出问题；持续开展道路交通安全综合整治，健全道安组织机构和规章制度，积极配合道路交通部门开展工作，确保完成道路交通安全隐患路段整治。

十、持续推动领导挂钩安全生产重大问题。要对2020年来建立的区、街道、社区三级领导挂钩整治的重大安全生产问题进行全面梳理，整理完善整治内页资料，做好“回头看”检查，严防隐患问题“回潮”。2022年度再摸排一批本辖区重大安全生产问题，落实社区领导挂钩整治，并按任务要求筛选报送区级重大安全生产问题，推动安全生产重大问题（隐患）有效整改、重大风险有效管控。

十一、加强应急管理体系建设。强化预案体系建设，按要求编制修订应急预案，健全“预案库”；健全应急保障体系，充实完善“专家库”“队伍库”；加强应急管理和应急物资储备，提高应急处突保障能力。规范应急值班值守和信息报送，保障值班值守工作有序展开；建立健全协调联动机制，强化舆情监测和预警，及时有效处置突发事件；组织开展应急演练，提升应急救援能力和水平。

十二、强化落实安全生产社会化机制。按照《泉州市安委会关于印发泉州市推行安全生产社会化服务实施意见的通知》（泉安委〔2020〕16号）要求，鼓励企业聘请专家参与排查整治，引进安全生产技术服务机构，加强社会化服务经费保障，配合区直行业主管部门进一步在辖区危险化学品、交通运输、建筑施工、渔业生产等高危行业领域推行安全生产责任保险。

十三、落实地震预警有关工作。按照省、市、区三级确定的地震预警相关规划、任务要求，完成地震预警信息发布设施（预警液晶终端、广播系统等）的相关建设工作；切实落实经费，确保已建地震预警信息发布设施正常运行；地震预警信息发布设施的全年平均在线率在85%以上。

十四、做好汛期、强降雨、台风等重点防范期灾害防范工作。按照“政府统一领导、部门各负其责、社会广泛参与”的原则，建立以预防为主的地质灾害预警预报、监测巡查体系，形成组织健全、责任到人、全面覆盖的地质灾害群测群防网络。

十五、辖区各类伤亡事故死亡人数力争低于前三年平均值，坚决遏制较大事故发生，确保不发生重特大事故。

附件3

2022年丰泽区泉秀街道泉淮社区居委会

安全生产工作目标责任书

一、贯彻执行《进一步明确安全生产监管职责构建安全生产长效机制的意见》，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和“谁主管谁负责”“谁审批谁负责”的要求，推动制订社区两委成员安全生产“职责清单”和年度“工作清单”，进一步明确社区两委班子成员的安全生产责任，逐条逐项细化安全生产权力和责任清单，建立权界清晰、分工合理、追责有据的安全生产监管责任体系。

二、持续贯彻落实《中共泉州市丰泽区委 泉州市丰泽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丰泽区贯彻落实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泉丰委〔2018〕12号）文件要求，严格按照重点任务分工和时间进度要求，持续督促抓好巩固提升，确保各项任务措施落地生根，形成长效机制。继续推进全国安全发展示范试点城市建设，推进城市安全发展；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加强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工作的意见〉的通知》（厅字〔2020〕3号）和省、市、区实施方案，落实和省、市、区实施意见，防范化解系统性安全风险；统筹加强安全监管力量，重点充实社区专职安全生产监管人员，保持相对稳定且100%持有社区安监员工作证上岗，落实监管经费、装备，完善覆盖所有社区和监管对象的网格化监督体系，依法依规开展安全生产检查工作。强化企事业单位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特种作业人员和其他从业人员的培训和考核，深入实施安全技能提升行动。

三、持续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将安全生产纳入社区中心组学习、宣传平台宣传工作重要内容，推动社区干部树牢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理念，大力推进安全发展。持续开展“八个一”活动，加强《安全生产法》等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精心组织开展2022年全国“安全生产月”系列活动，扎实推进安全宣传“五进”工作（进企业、进单位、进社区、进学校、进家庭），加强公众安全教育，普及安全生产知识、常识，提升全民安全素质和风险意识；加大安全生产正反面宣传力度，强化安全生产先进典型和经验做法宣传，广泛开展安全生产警示教育，定期曝光安全生产违法违规行为，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

四、全面实施安全生产标准化提升专项行动。在总结提炼2021年试点工作经验的基础上，全面铺开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提升专项行动，深化网格化监管，切实发挥网格员作用，持续滚动摸排辖区内生产经营单位情况，做到底数清、情况明，逐家对号入座入网入格，明确责任，建立健全“一企一册”基础档案。组织辖区企事业单位分类分级对标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提升工作，确保8月底基本完成企事业单位标准化创建的目标任务。督促企业主动录入和上传安全生产基本信息，深入开展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工作，基本实现所有企事业单位平台监管“全覆盖”；用好大数据、信息化手段，全程跟踪企业“三张清单”落实情况，并根据企业规模、固有风险、安全管理情况等，按照“红橙黄蓝”安全风险等级进行分级分类差异化监管，实现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治理、动态更新、严格管控，夯实安全生产基础。

 五、推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巩固提升。持续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动态更新“四个清单”，督促问题隐患整治，确保整改落实到位，形成闭环。精准实施“树典型、开小灶”治理，认真提炼，及时推广典型领域、标杆企业经验做法；同时，定期组织深入分析事故多发领域、突出风险叠加问题，找准问题症结，研究提出系统性、综合性的长效治理措施，实施“开小灶”整治，做到“整顿提升一批、查处严惩一批、关停取缔一批”，有效遏制各类事故发生。深入实施2022年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巩固提升工作要点，坚持重点攻坚与整体提升相结合，统筹推进各专题、专项整治任务，全面提炼总结工作经验，完成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成果汇编，巩固提升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成果，建立健全体制机制和政策措施，着力将安全生产重要理论和实践创新转化为长效机制，力争形成一套有本辖区特色、较为成熟定型的安全生产监管体系。

六、深入贯彻落实安全生产十五条硬措施。全面压紧压实安全生产责任，统筹做好经济发展、疫情防控和安全生产工作，扎实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全面结合省、市、区安委会工作要求和辖区实际，督促企业深入开展自查自纠，全面推动问题隐患立查立改、见底清零。依法加大对非法违法生产经营行为的惩治力度，严查违法分包转包和挂靠资质、事故瞒报谎报迟报漏报行为，完善隐患举报奖励、劳务派遣和灵活用工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七、督促指导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全面推进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建设，建立企业安全生产风险报告制度，规范企业安全风险辨识、评估、管控、报告工作，加强对本辖区企业双重预防机制建设及落实情况的执法检查。推动企业完善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加强安全生产诚信体系建设，落实国家安全生产“红黑名单”联合惩戒和联合激励机制，推广建立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承诺制度，以及安全生产“关注对象”“重点关注对象”制度，强化举报奖励，进一步推动企业自觉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以外卖配送、网约车、网络货运平台等为重点，推动落实互联网平台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保障从业人员合法劳动权益。

八、严格精准安全生产监管。严格履行安全生产监管工作，突出重点行业领域和重点地区，聚焦重点企业、重大隐患和第一责任人，开展安全监管检查，严查违法违规生产经营活动，及时提请区政府或区安委会集中挂牌一批重大隐患、严惩一批违法行为、取缔一批非法单位，倒逼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有效遏制事故发生。积极协同有关部门实施安全生产监督检查。

九、着力防控重点行业领域安全风险。加强城镇燃气、道路交通、建筑施工和房屋安全、消防安全、危险化学品、工贸、旅游等重点行业领域安全风险防控，按职责认真落实学校及周边环境治理工作，根据辖区实际情况持续深入抓好安全监管工作。深入实施《丰泽区城镇燃气安全排查整治工作实施方案》，全面摸清燃气安全底数，集中整治燃气安全突出问题；持续开展道路交通安全综合整治，健全道安组织机构和规章制度，积极配合道路交通部门开展工作，确保完成道路交通安全隐患路段整治。

十、持续推动领导挂钩安全生产重大问题。要对2020年来建立的区、街道、社区三级领导挂钩整治的重大安全生产问题进行全面梳理，整理完善整治内页资料，做好“回头看”检查，严防隐患问题“回潮”。2022年度再摸排一批本辖区重大安全生产问题，落实社区领导挂钩整治，并按任务要求筛选报送区级重大安全生产问题，推动安全生产重大问题（隐患）有效整改、重大风险有效管控。

十一、加强应急管理体系建设。强化预案体系建设，按要求编制修订应急预案，健全“预案库”；健全应急保障体系，充实完善“专家库”“队伍库”；加强应急管理和应急物资储备，提高应急处突保障能力。规范应急值班值守和信息报送，保障值班值守工作有序展开；建立健全协调联动机制，强化舆情监测和预警，及时有效处置突发事件；组织开展应急演练，提升应急救援能力和水平。

十二、强化落实安全生产社会化机制。按照《泉州市安委会关于印发泉州市推行安全生产社会化服务实施意见的通知》（泉安委〔2020〕16号）要求，鼓励企业聘请专家参与排查整治，引进安全生产技术服务机构，加强社会化服务经费保障，配合区直行业主管部门进一步在辖区危险化学品、交通运输、建筑施工、渔业生产等高危行业领域推行安全生产责任保险。

十三、落实地震预警有关工作。按照省、市、区三级确定的地震预警相关规划、任务要求，完成地震预警信息发布设施（预警液晶终端、广播系统等）的相关建设工作；切实落实经费，确保已建地震预警信息发布设施正常运行；地震预警信息发布设施的全年平均在线率在85%以上。

十四、做好汛期、强降雨、台风等重点防范期灾害防范工作。按照“政府统一领导、部门各负其责、社会广泛参与”的原则，建立以预防为主的地质灾害预警预报、监测巡查体系，形成组织健全、责任到人、全面覆盖的地质灾害群测群防网络。

十五、辖区各类伤亡事故死亡人数力争低于前三年平均值，坚决遏制较大事故发生，确保不发生重特大事故。

附件4

2022年丰泽区泉秀街道灯洲社区居委会

安全生产工作目标责任书

一、贯彻执行《进一步明确安全生产监管职责构建安全生产长效机制的意见》，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和“谁主管谁负责”“谁审批谁负责”的要求，推动制订社区两委成员安全生产“职责清单”和年度“工作清单”，进一步明确社区两委班子成员的安全生产责任，逐条逐项细化安全生产权力和责任清单，建立权界清晰、分工合理、追责有据的安全生产监管责任体系。

二、持续贯彻落实《中共泉州市丰泽区委 泉州市丰泽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丰泽区贯彻落实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泉丰委〔2018〕12号）文件要求，严格按照重点任务分工和时间进度要求，持续督促抓好巩固提升，确保各项任务措施落地生根，形成长效机制。继续推进全国安全发展示范试点城市建设，推进城市安全发展；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加强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工作的意见〉的通知》（厅字〔2020〕3号）和省、市、区实施方案，落实《国务院安委会关于加强水上运输和渔业船舶安全风险防控工作的意见》（安委〔2021〕5号）和省、市、区实施意见，防范化解系统性安全风险；统筹加强安全监管力量，重点充实社区专职安全生产监管人员，保持相对稳定且100%持有社区安监员工作证上岗，落实监管经费、装备，完善覆盖所有社区和监管对象的网格化监督体系，依法依规开展安全生产检查工作。强化企事业单位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特种作业人员和其他从业人员的培训和考核，深入实施安全技能提升行动。

三、持续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将安全生产纳入社区中心组学习、宣传平台宣传工作重要内容，推动社区干部树牢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理念，大力推进安全发展。持续开展“八个一”活动，加强《安全生产法》等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精心组织开展2022年全国“安全生产月”系列活动，扎实推进安全宣传“五进”工作（进企业、进单位、进社区、进学校、进家庭），加强公众安全教育，普及安全生产知识、常识，提升全民安全素质和风险意识；加大安全生产正反面宣传力度，强化安全生产先进典型和经验做法宣传，广泛开展安全生产警示教育，定期曝光安全生产违法违规行为，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

四、全面实施安全生产标准化提升专项行动。在总结提炼2021年试点工作经验的基础上，全面铺开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提升专项行动，深化网格化监管，切实发挥网格员作用，持续滚动摸排辖区内生产经营单位情况，做到底数清、情况明，逐家对号入座入网入格，明确责任，建立健全“一企一册”基础档案。组织辖区企事业单位分类分级对标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提升工作，确保8月底基本完成企事业单位标准化创建的目标任务。督促企业主动录入和上传安全生产基本信息，深入开展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工作，基本实现所有企事业单位平台监管“全覆盖”；用好大数据、信息化手段，全程跟踪企业“三张清单”落实情况，并根据企业规模、固有风险、安全管理情况等，按照“红橙黄蓝”安全风险等级进行分级分类差异化监管，实现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治理、动态更新、严格管控，夯实安全生产基础。

 五、推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巩固提升。持续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动态更新“四个清单”，督促问题隐患整治，确保整改落实到位，形成闭环。精准实施“树典型、开小灶”治理，认真提炼，及时推广典型领域、标杆企业经验做法；同时，定期组织深入分析事故多发领域、突出风险叠加问题，找准问题症结，研究提出系统性、综合性的长效治理措施，实施“开小灶”整治，做到“整顿提升一批、查处严惩一批、关停取缔一批”，有效遏制各类事故发生。深入实施2022年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巩固提升工作要点，坚持重点攻坚与整体提升相结合，统筹推进各专题、专项整治任务，全面提炼总结工作经验，完成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成果汇编，巩固提升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成果，建立健全体制机制和政策措施，着力将安全生产重要理论和实践创新转化为长效机制，力争形成一套有本辖区特色、较为成熟定型的安全生产监管体系。

六、深入贯彻落实安全生产十五条硬措施。全面压紧压实安全生产责任，统筹做好经济发展、疫情防控和安全生产工作，扎实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全面结合省、市、区安委会工作要求和辖区实际，督促企业深入开展自查自纠，全面推动问题隐患立查立改、见底清零。依法加大对非法违法生产经营行为的惩治力度，严查违法分包转包和挂靠资质、事故瞒报谎报迟报漏报行为，完善隐患举报奖励、劳务派遣和灵活用工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七、督促指导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全面推进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建设，建立企业安全生产风险报告制度，规范企业安全风险辨识、评估、管控、报告工作，加强对本辖区企业双重预防机制建设及落实情况的执法检查。推动企业完善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加强安全生产诚信体系建设，落实国家安全生产“红黑名单”联合惩戒和联合激励机制，推广建立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承诺制度，以及安全生产“关注对象”“重点关注对象”制度，强化举报奖励，进一步推动企业自觉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以外卖配送、网约车、网络货运平台等为重点，推动落实互联网平台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保障从业人员合法劳动权益。

八、严格精准安全生产监管。严格履行安全生产监管工作，突出重点行业领域和重点地区，聚焦重点企业、重大隐患和第一责任人，开展安全监管检查，严查违法违规生产经营活动，及时提请区政府或区安委会集中挂牌一批重大隐患、严惩一批违法行为、取缔一批非法单位，倒逼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有效遏制事故发生。积极协同有关部门实施安全生产监督检查。

九、着力防控重点行业领域安全风险。加强城镇燃气、道路交通、建筑施工和房屋安全、消防安全、水上交通和渔业船舶、危险化学品、工贸、旅游等重点行业领域安全风险防控，按职责认真落实学校及周边环境治理工作，根据辖区实际情况持续深入抓好安全监管工作。深入实施《丰泽区城镇燃气安全排查整治工作实施方案》，全面摸清燃气安全底数，集中整治燃气安全突出问题；持续开展道路交通安全综合整治，健全道安组织机构和规章制度，积极配合道路交通部门开展工作，确保完成道路交通安全隐患路段整治；深入开展水上交通运输与渔业船舶专项整治行动，台风期间及时通知渔船回港避风，并做好渔船清点上报工作，确保水上安全形势持续稳定向好。

十、持续推动领导挂钩安全生产重大问题。要对2020年来建立的区、街道、社区三级领导挂钩整治的重大安全生产问题进行全面梳理，整理完善整治内页资料，做好“回头看”检查，严防隐患问题“回潮”。2022年度再摸排一批本辖区重大安全生产问题，落实社区领导挂钩整治，并按任务要求筛选报送区级重大安全生产问题，推动安全生产重大问题（隐患）有效整改、重大风险有效管控。

十一、加强应急管理体系建设。强化预案体系建设，按要求编制修订应急预案，健全“预案库”；健全应急保障体系，充实完善“专家库”“队伍库”；加强应急管理和应急物资储备，提高应急处突保障能力。规范应急值班值守和信息报送，保障值班值守工作有序展开；建立健全协调联动机制，强化舆情监测和预警，及时有效处置突发事件；组织开展应急演练，提升应急救援能力和水平。

十二、强化落实安全生产社会化机制。按照《泉州市安委会关于印发泉州市推行安全生产社会化服务实施意见的通知》（泉安委〔2020〕16号）要求，鼓励企业聘请专家参与排查整治，引进安全生产技术服务机构，加强社会化服务经费保障，配合区直行业主管部门进一步在辖区危险化学品、交通运输、建筑施工、渔业生产等高危行业领域推行安全生产责任保险。

十三、落实地震预警有关工作。按照省、市、区三级确定的地震预警相关规划、任务要求，完成地震预警信息发布设施（预警液晶终端、广播系统等）的相关建设工作；切实落实经费，确保已建地震预警信息发布设施正常运行；地震预警信息发布设施的全年平均在线率在85%以上。

十四、做好汛期、强降雨、台风等重点防范期灾害防范工作。按照“政府统一领导、部门各负其责、社会广泛参与”的原则，建立以预防为主的地质灾害预警预报、监测巡查体系，形成组织健全、责任到人、全面覆盖的地质灾害群测群防网络。

十五、辖区各类伤亡事故死亡人数力争低于前三年平均值，坚决遏制较大事故发生，确保不发生重特大事故。

附件5

2022年丰泽区泉秀街道灯星社区居委会

安全生产工作目标责任书

一、贯彻执行《进一步明确安全生产监管职责构建安全生产长效机制的意见》，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和“谁主管谁负责”“谁审批谁负责”的要求，推动制订社区两委成员安全生产“职责清单”和年度“工作清单”，进一步明确社区两委班子成员的安全生产责任，逐条逐项细化安全生产权力和责任清单，建立权界清晰、分工合理、追责有据的安全生产监管责任体系。

二、持续贯彻落实《中共泉州市丰泽区委 泉州市丰泽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丰泽区贯彻落实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泉丰委〔2018〕12号）文件要求，严格按照重点任务分工和时间进度要求，持续督促抓好巩固提升，确保各项任务措施落地生根，形成长效机制。继续推进全国安全发展示范试点城市建设，推进城市安全发展；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加强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工作的意见〉的通知》（厅字〔2020〕3号）和省、市、区实施方案，落实《国务院安委会关于加强水上运输和渔业船舶安全风险防控工作的意见》（安委〔2021〕5号）和省、市、区实施意见，防范化解系统性安全风险；统筹加强安全监管力量，重点充实社区专职安全生产监管人员，保持相对稳定且100%持有社区安监员工作证上岗，落实监管经费、装备，完善覆盖所有社区和监管对象的网格化监督体系，依法依规开展安全生产检查工作。强化企事业单位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特种作业人员和其他从业人员的培训和考核，深入实施安全技能提升行动。

三、持续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将安全生产纳入社区中心组学习、宣传平台宣传工作重要内容，推动社区干部树牢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理念，大力推进安全发展。持续开展“八个一”活动，加强《安全生产法》等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精心组织开展2022年全国“安全生产月”系列活动，扎实推进安全宣传“五进”工作（进企业、进单位、进社区、进学校、进家庭），加强公众安全教育，普及安全生产知识、常识，提升全民安全素质和风险意识；加大安全生产正反面宣传力度，强化安全生产先进典型和经验做法宣传，广泛开展安全生产警示教育，定期曝光安全生产违法违规行为，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

四、全面实施安全生产标准化提升专项行动。在总结提炼2021年试点工作经验的基础上，全面铺开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提升专项行动，深化网格化监管，切实发挥网格员作用，持续滚动摸排辖区内生产经营单位情况，做到底数清、情况明，逐家对号入座入网入格，明确责任，建立健全“一企一册”基础档案。组织辖区企事业单位分类分级对标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提升工作，确保8月底基本完成企事业单位标准化创建的目标任务。督促企业主动录入和上传安全生产基本信息，深入开展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工作，基本实现所有企事业单位平台监管“全覆盖”；用好大数据、信息化手段，全程跟踪企业“三张清单”落实情况，并根据企业规模、固有风险、安全管理情况等，按照“红橙黄蓝”安全风险等级进行分级分类差异化监管，实现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治理、动态更新、严格管控，夯实安全生产基础。

 五、推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巩固提升。持续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动态更新“四个清单”，督促问题隐患整治，确保整改落实到位，形成闭环。精准实施“树典型、开小灶”治理，认真提炼，及时推广典型领域、标杆企业经验做法；同时，定期组织深入分析事故多发领域、突出风险叠加问题，找准问题症结，研究提出系统性、综合性的长效治理措施，实施“开小灶”整治，做到“整顿提升一批、查处严惩一批、关停取缔一批”，有效遏制各类事故发生。深入实施2022年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巩固提升工作要点，坚持重点攻坚与整体提升相结合，统筹推进各专题、专项整治任务，全面提炼总结工作经验，完成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成果汇编，巩固提升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成果，建立健全体制机制和政策措施，着力将安全生产重要理论和实践创新转化为长效机制，力争形成一套有本辖区特色、较为成熟定型的安全生产监管体系。

六、深入贯彻落实安全生产十五条硬措施。全面压紧压实安全生产责任，统筹做好经济发展、疫情防控和安全生产工作，扎实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全面结合省、市、区安委会工作要求和辖区实际，督促企业深入开展自查自纠，全面推动问题隐患立查立改、见底清零。依法加大对非法违法生产经营行为的惩治力度，严查违法分包转包和挂靠资质、事故瞒报谎报迟报漏报行为，完善隐患举报奖励、劳务派遣和灵活用工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七、督促指导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全面推进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建设，建立企业安全生产风险报告制度，规范企业安全风险辨识、评估、管控、报告工作，加强对本辖区企业双重预防机制建设及落实情况的执法检查。推动企业完善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加强安全生产诚信体系建设，落实国家安全生产“红黑名单”联合惩戒和联合激励机制，推广建立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承诺制度，以及安全生产“关注对象”“重点关注对象”制度，强化举报奖励，进一步推动企业自觉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以外卖配送、网约车、网络货运平台等为重点，推动落实互联网平台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保障从业人员合法劳动权益。

八、严格精准安全生产监管。严格履行安全生产监管工作，突出重点行业领域和重点地区，聚焦重点企业、重大隐患和第一责任人，开展安全监管检查，严查违法违规生产经营活动，及时提请区政府或区安委会集中挂牌一批重大隐患、严惩一批违法行为、取缔一批非法单位，倒逼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有效遏制事故发生。积极协同有关部门实施安全生产监督检查。

九、着力防控重点行业领域安全风险。加强城镇燃气、道路交通、建筑施工和房屋安全、消防安全、水上交通和渔业船舶、危险化学品、工贸、旅游等重点行业领域安全风险防控，按职责认真落实学校及周边环境治理工作，根据辖区实际情况持续深入抓好安全监管工作。深入实施《丰泽区城镇燃气安全排查整治工作实施方案》，全面摸清燃气安全底数，集中整治燃气安全突出问题；持续开展道路交通安全综合整治，健全道安组织机构和规章制度，积极配合道路交通部门开展工作，确保完成道路交通安全隐患路段整治；深入开展水上交通运输与渔业船舶专项整治行动，台风期间及时通知渔船回港避风，并做好渔船清点上报工作，确保水上安全形势持续稳定向好。

十、持续推动领导挂钩安全生产重大问题。要对2020年来建立的区、街道、社区三级领导挂钩整治的重大安全生产问题进行全面梳理，整理完善整治内页资料，做好“回头看”检查，严防隐患问题“回潮”。2022年度再摸排一批本辖区重大安全生产问题，落实社区领导挂钩整治，并按任务要求筛选报送区级重大安全生产问题，推动安全生产重大问题（隐患）有效整改、重大风险有效管控。

十一、加强应急管理体系建设。强化预案体系建设，按要求编制修订应急预案，健全“预案库”；健全应急保障体系，充实完善“专家库”“队伍库”；加强应急管理和应急物资储备，提高应急处突保障能力。规范应急值班值守和信息报送，保障值班值守工作有序展开；建立健全协调联动机制，强化舆情监测和预警，及时有效处置突发事件；组织开展应急演练，提升应急救援能力和水平。

十二、强化落实安全生产社会化机制。按照《泉州市安委会关于印发泉州市推行安全生产社会化服务实施意见的通知》（泉安委〔2020〕16号）要求，鼓励企业聘请专家参与排查整治，引进安全生产技术服务机构，加强社会化服务经费保障，配合区直行业主管部门进一步在辖区危险化学品、交通运输、建筑施工、渔业生产等高危行业领域推行安全生产责任保险。

十三、落实地震预警有关工作。按照省、市、区三级确定的地震预警相关规划、任务要求，完成地震预警信息发布设施（预警液晶终端、广播系统等）的相关建设工作；切实落实经费，确保已建地震预警信息发布设施正常运行；地震预警信息发布设施的全年平均在线率在85%以上。

十四、做好汛期、强降雨、台风等重点防范期灾害防范工作。按照“政府统一领导、部门各负其责、社会广泛参与”的原则，建立以预防为主的地质灾害预警预报、监测巡查体系，形成组织健全、责任到人、全面覆盖的地质灾害群测群防网络。

十五、辖区各类伤亡事故死亡人数力争低于前三年平均值，坚决遏制较大事故发生，确保不发生重特大事故。

附件6

2022年丰泽区泉秀街道沉洲社区居委会

安全生产工作目标责任书

一、贯彻执行《进一步明确安全生产监管职责构建安全生产长效机制的意见》，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和“谁主管谁负责”“谁审批谁负责”的要求，推动制订社区两委成员安全生产“职责清单”和年度“工作清单”，进一步明确社区两委班子成员的安全生产责任，逐条逐项细化安全生产权力和责任清单，建立权界清晰、分工合理、追责有据的安全生产监管责任体系。

二、持续贯彻落实《中共泉州市丰泽区委 泉州市丰泽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丰泽区贯彻落实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泉丰委〔2018〕12号）文件要求，严格按照重点任务分工和时间进度要求，持续督促抓好巩固提升，确保各项任务措施落地生根，形成长效机制。继续推进全国安全发展示范试点城市建设，推进城市安全发展；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加强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工作的意见〉的通知》（厅字〔2020〕3号）和省、市、区实施方案，落实《国务院安委会关于加强水上运输和渔业船舶安全风险防控工作的意见》（安委〔2021〕5号）和省、市、区实施意见，防范化解系统性安全风险；统筹加强安全监管力量，重点充实社区专职安全生产监管人员，保持相对稳定且100%持有社区安监员工作证上岗，落实监管经费、装备，完善覆盖所有社区和监管对象的网格化监督体系，依法依规开展安全生产检查工作。强化企事业单位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特种作业人员和其他从业人员的培训和考核，深入实施安全技能提升行动。

三、持续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将安全生产纳入社区中心组学习、宣传平台宣传工作重要内容，推动社区干部树牢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理念，大力推进安全发展。持续开展“八个一”活动，加强《安全生产法》等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精心组织开展2022年全国“安全生产月”系列活动，扎实推进安全宣传“五进”工作（进企业、进单位、进社区、进学校、进家庭），加强公众安全教育，普及安全生产知识、常识，提升全民安全素质和风险意识；加大安全生产正反面宣传力度，强化安全生产先进典型和经验做法宣传，广泛开展安全生产警示教育，定期曝光安全生产违法违规行为，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

四、全面实施安全生产标准化提升专项行动。在总结提炼2021年试点工作经验的基础上，全面铺开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提升专项行动，深化网格化监管，切实发挥网格员作用，持续滚动摸排辖区内生产经营单位情况，做到底数清、情况明，逐家对号入座入网入格，明确责任，建立健全“一企一册”基础档案。组织辖区企事业单位分类分级对标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提升工作，确保8月底基本完成企事业单位标准化创建的目标任务。督促企业主动录入和上传安全生产基本信息，深入开展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工作，基本实现所有企事业单位平台监管“全覆盖”；用好大数据、信息化手段，全程跟踪企业“三张清单”落实情况，并根据企业规模、固有风险、安全管理情况等，按照“红橙黄蓝”安全风险等级进行分级分类差异化监管，实现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治理、动态更新、严格管控，夯实安全生产基础。

 五、推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巩固提升。持续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动态更新“四个清单”，督促问题隐患整治，确保整改落实到位，形成闭环。精准实施“树典型、开小灶”治理，认真提炼，及时推广典型领域、标杆企业经验做法；同时，定期组织深入分析事故多发领域、突出风险叠加问题，找准问题症结，研究提出系统性、综合性的长效治理措施，实施“开小灶”整治，做到“整顿提升一批、查处严惩一批、关停取缔一批”，有效遏制各类事故发生。深入实施2022年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巩固提升工作要点，坚持重点攻坚与整体提升相结合，统筹推进各专题、专项整治任务，全面提炼总结工作经验，完成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成果汇编，巩固提升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成果，建立健全体制机制和政策措施，着力将安全生产重要理论和实践创新转化为长效机制，力争形成一套有本辖区特色、较为成熟定型的安全生产监管体系。

六、深入贯彻落实安全生产十五条硬措施。全面压紧压实安全生产责任，统筹做好经济发展、疫情防控和安全生产工作，扎实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全面结合省、市、区安委会工作要求和辖区实际，督促企业深入开展自查自纠，全面推动问题隐患立查立改、见底清零。依法加大对非法违法生产经营行为的惩治力度，严查违法分包转包和挂靠资质、事故瞒报谎报迟报漏报行为，完善隐患举报奖励、劳务派遣和灵活用工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七、督促指导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全面推进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建设，建立企业安全生产风险报告制度，规范企业安全风险辨识、评估、管控、报告工作，加强对本辖区企业双重预防机制建设及落实情况的执法检查。推动企业完善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加强安全生产诚信体系建设，落实国家安全生产“红黑名单”联合惩戒和联合激励机制，推广建立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承诺制度，以及安全生产“关注对象”“重点关注对象”制度，强化举报奖励，进一步推动企业自觉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以外卖配送、网约车、网络货运平台等为重点，推动落实互联网平台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保障从业人员合法劳动权益。

八、严格精准安全生产监管。严格履行安全生产监管工作，突出重点行业领域和重点地区，聚焦重点企业、重大隐患和第一责任人，开展安全监管检查，严查违法违规生产经营活动，及时提请区政府或区安委会集中挂牌一批重大隐患、严惩一批违法行为、取缔一批非法单位，倒逼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有效遏制事故发生。积极协同有关部门实施安全生产监督检查。

九、着力防控重点行业领域安全风险。加强城镇燃气、道路交通、建筑施工和房屋安全、消防安全、水上交通和渔业船舶、危险化学品、工贸、旅游等重点行业领域安全风险防控，按职责认真落实学校及周边环境治理工作，根据辖区实际情况持续深入抓好安全监管工作。深入实施《丰泽区城镇燃气安全排查整治工作实施方案》，全面摸清燃气安全底数，集中整治燃气安全突出问题；持续开展道路交通安全综合整治，健全道安组织机构和规章制度，积极配合道路交通部门开展工作，确保完成道路交通安全隐患路段整治；深入开展水上交通运输与渔业船舶专项整治行动，台风期间及时通知渔船回港避风，并做好渔船清点上报工作，确保水上安全形势持续稳定向好。

十、持续推动领导挂钩安全生产重大问题。要对2020年来建立的区、街道、社区三级领导挂钩整治的重大安全生产问题进行全面梳理，整理完善整治内页资料，做好“回头看”检查，严防隐患问题“回潮”。2022年度再摸排一批本辖区重大安全生产问题，落实社区领导挂钩整治，并按任务要求筛选报送区级重大安全生产问题，推动安全生产重大问题（隐患）有效整改、重大风险有效管控。

十一、加强应急管理体系建设。强化预案体系建设，按要求编制修订应急预案，健全“预案库”；健全应急保障体系，充实完善“专家库”“队伍库”；加强应急管理和应急物资储备，提高应急处突保障能力。规范应急值班值守和信息报送，保障值班值守工作有序展开；建立健全协调联动机制，强化舆情监测和预警，及时有效处置突发事件；组织开展应急演练，提升应急救援能力和水平。

十二、强化落实安全生产社会化机制。按照《泉州市安委会关于印发泉州市推行安全生产社会化服务实施意见的通知》（泉安委〔2020〕16号）要求，鼓励企业聘请专家参与排查整治，引进安全生产技术服务机构，加强社会化服务经费保障，配合区直行业主管部门进一步在辖区危险化学品、交通运输、建筑施工、渔业生产等高危行业领域推行安全生产责任保险。

十三、落实地震预警有关工作。按照省、市、区三级确定的地震预警相关规划、任务要求，完成地震预警信息发布设施（预警液晶终端、广播系统等）的相关建设工作；切实落实经费，确保已建地震预警信息发布设施正常运行；地震预警信息发布设施的全年平均在线率在85%以上。

十四、做好汛期、强降雨、台风等重点防范期灾害防范工作。按照“政府统一领导、部门各负其责、社会广泛参与”的原则，建立以预防为主的地质灾害预警预报、监测巡查体系，形成组织健全、责任到人、全面覆盖的地质灾害群测群防网络。

十五、辖区各类伤亡事故死亡人数力争低于前三年平均值，坚决遏制较大事故发生，确保不发生重特大事故。

附件7

2022年丰泽区泉秀街道华丰社区居委会

安全生产工作目标责任书

一、贯彻执行《进一步明确安全生产监管职责构建安全生产长效机制的意见》，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和“谁主管谁负责”“谁审批谁负责”的要求，推动制订社区两委成员安全生产“职责清单”和年度“工作清单”，进一步明确社区两委班子成员的安全生产责任，逐条逐项细化安全生产权力和责任清单，建立权界清晰、分工合理、追责有据的安全生产监管责任体系。

二、持续贯彻落实《中共泉州市丰泽区委 泉州市丰泽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丰泽区贯彻落实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泉丰委〔2018〕12号）文件要求，严格按照重点任务分工和时间进度要求，持续督促抓好巩固提升，确保各项任务措施落地生根，形成长效机制。继续推进全国安全发展示范试点城市建设，推进城市安全发展；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加强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工作的意见〉的通知》（厅字〔2020〕3号）和省、市、区实施方案，落实省、市、区实施意见，防范化解系统性安全风险；统筹加强安全监管力量，重点充实社区专职安全生产监管人员，保持相对稳定且100%持有社区安监员工作证上岗，落实监管经费、装备，完善覆盖所有社区和监管对象的网格化监督体系，依法依规开展安全生产检查工作。强化企事业单位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特种作业人员和其他从业人员的培训和考核，深入实施安全技能提升行动。

三、持续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将安全生产纳入社区中心组学习、宣传平台宣传工作重要内容，推动社区干部树牢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理念，大力推进安全发展。持续开展“八个一”活动，加强《安全生产法》等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精心组织开展2022年全国“安全生产月”系列活动，扎实推进安全宣传“五进”工作（进企业、进单位、进社区、进学校、进家庭），加强公众安全教育，普及安全生产知识、常识，提升全民安全素质和风险意识；加大安全生产正反面宣传力度，强化安全生产先进典型和经验做法宣传，广泛开展安全生产警示教育，定期曝光安全生产违法违规行为，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

四、全面实施安全生产标准化提升专项行动。在总结提炼2021年试点工作经验的基础上，全面铺开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提升专项行动，深化网格化监管，切实发挥网格员作用，持续滚动摸排辖区内生产经营单位情况，做到底数清、情况明，逐家对号入座入网入格，明确责任，建立健全“一企一册”基础档案。组织辖区企事业单位分类分级对标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提升工作，确保8月底基本完成企事业单位标准化创建的目标任务。督促企业主动录入和上传安全生产基本信息，深入开展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工作，基本实现所有企事业单位平台监管“全覆盖”；用好大数据、信息化手段，全程跟踪企业“三张清单”落实情况，并根据企业规模、固有风险、安全管理情况等，按照“红橙黄蓝”安全风险等级进行分级分类差异化监管，实现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治理、动态更新、严格管控，夯实安全生产基础。

 五、推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巩固提升。持续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动态更新“四个清单”，督促问题隐患整治，确保整改落实到位，形成闭环。精准实施“树典型、开小灶”治理，认真提炼，及时推广典型领域、标杆企业经验做法；同时，定期组织深入分析事故多发领域、突出风险叠加问题，找准问题症结，研究提出系统性、综合性的长效治理措施，实施“开小灶”整治，做到“整顿提升一批、查处严惩一批、关停取缔一批”，有效遏制各类事故发生。深入实施2022年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巩固提升工作要点，坚持重点攻坚与整体提升相结合，统筹推进各专题、专项整治任务，全面提炼总结工作经验，完成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成果汇编，巩固提升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成果，建立健全体制机制和政策措施，着力将安全生产重要理论和实践创新转化为长效机制，力争形成一套有本辖区特色、较为成熟定型的安全生产监管体系。

六、深入贯彻落实安全生产十五条硬措施。全面压紧压实安全生产责任，统筹做好经济发展、疫情防控和安全生产工作，扎实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全面结合省、市、区安委会工作要求和辖区实际，督促企业深入开展自查自纠，全面推动问题隐患立查立改、见底清零。依法加大对非法违法生产经营行为的惩治力度，严查违法分包转包和挂靠资质、事故瞒报谎报迟报漏报行为，完善隐患举报奖励、劳务派遣和灵活用工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七、督促指导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全面推进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建设，建立企业安全生产风险报告制度，规范企业安全风险辨识、评估、管控、报告工作，加强对本辖区企业双重预防机制建设及落实情况的执法检查。推动企业完善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加强安全生产诚信体系建设，落实国家安全生产“红黑名单”联合惩戒和联合激励机制，推广建立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承诺制度，以及安全生产“关注对象”“重点关注对象”制度，强化举报奖励，进一步推动企业自觉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以外卖配送、网约车、网络货运平台等为重点，推动落实互联网平台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保障从业人员合法劳动权益。

八、严格精准安全生产监管。严格履行安全生产监管工作，突出重点行业领域和重点地区，聚焦重点企业、重大隐患和第一责任人，开展安全监管检查，严查违法违规生产经营活动，及时提请区政府或区安委会集中挂牌一批重大隐患、严惩一批违法行为、取缔一批非法单位，倒逼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有效遏制事故发生。积极协同有关部门实施安全生产监督检查。

九、着力防控重点行业领域安全风险。加强城镇燃气、道路交通、建筑施工和房屋安全、消防安全、水上交通和渔业船舶、危险化学品、工贸、旅游等重点行业领域安全风险防控，按职责认真落实学校及周边环境治理工作，根据辖区实际情况持续深入抓好安全监管工作。深入实施《丰泽区城镇燃气安全排查整治工作实施方案》，全面摸清燃气安全底数，集中整治燃气安全突出问题；持续开展道路交通安全综合整治，健全道安组织机构和规章制度，积极配合道路交通部门开展工作，确保完成道路交通安全隐患路段整治。

十、持续推动领导挂钩安全生产重大问题。要对2020年来建立的区、街道、社区三级领导挂钩整治的重大安全生产问题进行全面梳理，整理完善整治内页资料，做好“回头看”检查，严防隐患问题“回潮”。2022年度再摸排一批本辖区重大安全生产问题，落实社区领导挂钩整治，并按任务要求筛选报送区级重大安全生产问题，推动安全生产重大问题（隐患）有效整改、重大风险有效管控。

十一、加强应急管理体系建设。强化预案体系建设，按要求编制修订应急预案，健全“预案库”；健全应急保障体系，充实完善“专家库”“队伍库”；加强应急管理和应急物资储备，提高应急处突保障能力。规范应急值班值守和信息报送，保障值班值守工作有序展开；建立健全协调联动机制，强化舆情监测和预警，及时有效处置突发事件；组织开展应急演练，提升应急救援能力和水平。

十二、强化落实安全生产社会化机制。按照《泉州市安委会关于印发泉州市推行安全生产社会化服务实施意见的通知》（泉安委〔2020〕16号）要求，鼓励企业聘请专家参与排查整治，引进安全生产技术服务机构，加强社会化服务经费保障，配合区直行业主管部门进一步在辖区危险化学品、交通运输、建筑施工、渔业生产等高危行业领域推行安全生产责任保险。

十三、落实地震预警有关工作。按照省、市、区三级确定的地震预警相关规划、任务要求，完成地震预警信息发布设施（预警液晶终端、广播系统等）的相关建设工作；切实落实经费，确保已建地震预警信息发布设施正常运行；地震预警信息发布设施的全年平均在线率在85%以上。

十四、做好汛期、强降雨、台风等重点防范期灾害防范工作。按照“政府统一领导、部门各负其责、社会广泛参与”的原则，建立以预防为主的地质灾害预警预报、监测巡查体系，形成组织健全、责任到人、全面覆盖的地质灾害群测群防网络。

十五、辖区各类伤亡事故死亡人数力争低于前三年平均值，坚决遏制较大事故发生，确保不发生重特大事故。

|  |
| --- |
| 丰泽区人民政府泉秀街道办事处 2022年11月28日印发 |